关于平板电脑/MID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0000652026803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商学院

地址：中山西路227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辉名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曹安路4671号25幢J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华为 MatePad Pro 13.2 平板电脑/MID	MatePad Pro 13.2	1(台)	6700.00	6700.00
总价（元）		6700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6700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陆仟柒佰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2026年5月15日-2026年5月30日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奉浦社区环城东路496号综合楼辅楼118（先到综合楼门卫）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郁利敏18721954187

其他说明：--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-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徐文

地址：中山西路[illegible]271号

电话：021-67103257

2026年05月09日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李凤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曹安[illegible]4671号25幢J

电话：18756545849

2026年05月09日

开户银行：泰隆银行上海华新支行

银行账号：31010240201000058582